

关于中航上大高温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中航上大高温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7年8月23日		
注册资本	27,89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栾东海
注册地址	河北省清河县挥公大道16号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控股股东栾东海本人直接持有公司19.99%的股权，通过中和上大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10.65%的股权所对应的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30.64%的股权所对应的表决权		
行业分类	C33 金属制品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备注	公司近3年内未发生过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存托凭证并上市申请被终止审查、不予核准、不予注册的情形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1年12月16日
辅导机构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辅导前期:2021年12月	本阶段的辅导重点在于摸底调查后形成具体辅导方案，对《公司法》、《证券法》、财务制度、会计核算、内部审计、内部控制的设	辅导机构将通过实地考察、专项调查、查阅有关文件资料、专题研讨分析以及与接受辅导人员面谈等方式，对公司历史沿革、合法合规、内控管理、业务开展、	白东旭、高嵩、王宇飞、孙成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p>计、运行的理论培训和专业辅导，具体的辅导内容如下：</p> <p>1、帮助发行人选购相关法律法规、现代企业管理、企业会计准则等方面的书籍，用于培训和自学；</p> <p>2、全面、系统学习《公司法》、《证券法》；</p> <p>3、使《公司章程》符合《公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议事规则与运作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p> <p>4、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p> <p>5、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杜绝会计虚假；帮助发行人财务人员准确掌握《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以及实务中的难点和重点。</p>	<p>技术研发等方面进行细致全面的摸底调查，重点关注报告期新增的变动事项，并根据摸底调查的情况针对性的制定辅导方案，开展辅导工作。</p>	<p>昊、郑世豪、裘实</p>
<p>辅导中期：2021年12月至2022年1月</p>	<p>辅导中期的重点在于集中学习和培训，诊断问题并加以解决；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为主线，作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论培训和专业辅导，具体的辅导内容如下：</p> <p>1、全面、系统学习《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等法律法规，树立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p> <p>2、建立健全上市公司信息</p>	<p>辅导机构将协调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及其他专业机构或专家协助辅导人员对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以及监管机构认为有必要参加辅导的其他人员进行培训。辅导过程中将注重理论学习与实际操作相结合，指导辅导对象将所学的政策法规运用到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中。辅导的主要工作方式有“组织自学、集中授课与考试、个别答疑、中介机构协调会、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督促整改”等。</p> <p>1、组织自学。为了使辅导工作能</p>	<p>白东旭、高嵩、王宇飞、孙成昊、郑世豪、裘实</p>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p>披露制度，协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信息披露的法律责任，财务人员和资本运营部人员了解财务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p> <p>3、协助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准确理解资产重组、关联交易、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对外投资、非货币性交易、或有事项、依法及时纳税等对公司规范运作、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的重大影响；</p> <p>4、对相关事项进行整改及跟踪。</p>	<p>贯彻到辅导对象的日常工作中，同时又不影响辅导对象正常的工作安排，辅导机构将编制辅导教材，并发放到每个辅导对象手中，组织辅导对象利用空闲时间进行自学，并对自学中产生的问题集中起来，座谈讨论。</p> <p>2、集中授课。为使辅导对象系统掌握《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其他有关证券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尽快熟悉股份公司组建、发行上市及规范运作的一整套工作程序和政策规定，辅导机构将协调其他中介机构并聘请内部及外部专家对辅导对象进行必要的集中辅导学习，并就有关问题举行专题研讨会。辅导授课采用讲解法律法规及案例相结合的方式。辅导授课时间不少于 20 小时，辅导期限原则上不少于 3 个月。</p> <p>3、个别答疑。在实际工作中，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与股份公司将随时保持沟通，对辅导工作中股份公司出现的具体问题，将采取个别答疑等形式及时协助解决。</p> <p>4、中介机构协调会。在辅导过程中，全体中介机构、股份公司将定期召开协调会，讨论解决辅导过程中发生的问题。对辅导过程中出现的特殊情况，中介机构应随时与股份公司保持沟通，并在必要的时候由辅导机构召开临时中介机构协调会，讨论解决突发事件。</p> <p>5、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将在辅导过程中，从各自专业的角度，对股份公司存在的规范的问题，形成书面意见提交股份公司。同时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在提出问</p>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p>题后，将会针对所存在的问题提出专业的咨询意见，并会同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及有关管理人员认真研究、确定整改方案。</p> <p>6、督促整改。在确定整改方案后，辅导机构将提出整改目标，要求股份公司在一定时间内落实整改方案，并通过现场指导、电话、传真等方式，结合辅导工作，督促股份公司进行整改。</p>	
辅导后期：2022年2月至辅导验收日	<p>辅导后期的重点在于探讨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and 未来发展规划、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完成辅导对象接受辅导人员的辅导考试，作好辅导工作的全面回顾总结和辅导评估；做好本次发行与上市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p>	<p>1、将通过书面考试的形式对辅导成效进行整体评估，考察辅导对象对证券相关法规和上市公司治理规则的掌握程度，并针对性地对薄弱环节重点辅导，督促辅导对象解决运作中尚未规范的问题。</p> <p>2、辅导机构将综合评估辅导对象是否达到发行 A 股并上市的条件，做好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p>	白 东旭、高嵩、王宇飞、孙成昊、郑世豪、裘实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中航上大高温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